证券代码:600115 证券简称:东方航空 公告编号:2017-033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6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7年6月28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6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7年6月28日9点00分

召开地点:上海国际机场宾馆二楼四季厅(地址:上海市长宁区迎宾一路368号,参会交通路线图请见附件3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7年6月28日

至2017年6月2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本次年度股东大会未征集股东投票权

二、 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全体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董事会2016年度工作报告	√
2	公司监事会2016年度工作报告	√
3	公司2016年度财务报告	√
4	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	公司聘任2017年度国内及国际财务报告审计师并授权董事会决定其薪金的议案	√
6	公司聘任2017年度内部控制审计师并授权董事会决定其薪金的议案	√
7	公司发行债券的一般性授权议案	√
8	公司发行股份的一般性授权议案	√
9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
10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	√

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还将听取独立董事2016年度述职报告。

1、

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各议案详情请参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以下公告:

议案编号	披露时间	参见公告名称	
1	2017年3月31日	《2016年度报告》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和第八节 “公司治理”之第三、四部分 “董事会及下设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2			第八节 “公司治理”之第五部分 “监事会工作情况”
3			财务报告
4		《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	
5		《关于聘任2017年度审计师的公告》	
7		《董事会2017年第2次例会决议公告》	
9	2016年4月28日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1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公告》	

2、

特别决议议案:议案7至议案9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4

4、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

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 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 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115	东方航空	2017/5/26
H股	00670	东方航空	2017/5/26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

会议登记方法

1.传真登记:凡是拟出席本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的股东,须将会议回执及相关文件于2017年6月8日上午9点至下午4点以传真方式送达本公司(会议回执详见附件2)。传真:021-6268 6116。

2.信件登记:凡是拟出席本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的股东,须将会议回执及相关文件于2017年6月1日至6月8日以信件方式送达本公司。时间以邮戳为准(会议回执详见附件2)。地址:上海市长宁区空港三路92号东航机关1号楼307室(上海市虹桥国际机场1号航站楼旁)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室 邮编:200335(来信请署明详细地址,以便本公司回复)。

3.凡出席会议的股东,需持股东帐户卡、本人身份证;受托出席者需持授权委托书及受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法人股东的代表需持股东单位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六、

其他事项

1.联系地址:上海市长宁区空港三路92号东航机关1号楼307室(上海市虹桥国际机场1号航站楼旁)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室。

2.联系电话:021-22330922/22330925。

3.联系传真:021-6268 6116。

4.其他事项: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5月12日

附件1:2016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2:股东大会参会回执

附件3:参会交通路线图

附件1:2016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7年6月28日召开的贵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备注2)。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2016年度财务报告			
4	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	公司聘任2017年度国内及国际财务报告审计师并授权董事会决定其薪金的议案			
6	公司聘任2017年度内部控制审计师并授权董事会决定其薪金的议案			
7	公司发行债券的一般性授权议案			
8	公司发行股份的一般性授权议案			
9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1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			

注:本授权委托书自制及复印均有效。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备注3):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备注4):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人持股数(备注5):股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备注6):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名(或盖章):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1. 请用正楷填上受托人的全名。

2. 请在您认为合适的栏(“赞成”、“反对”或“弃权”)内填上“√”(若仅以所持表决权的部分股份数投票,则请在相应的栏内填入行使表决权的具体股份数)。多选或未作选择的,则视为无具体指示,受托人可自行酌情投票或放弃投票。

3. 请用正楷填上本公司股东名册所载之股东全名。

4. 请填上自然人股东的身份证号码/护照号码;如股东为法人单位,请填写法人单位的营业执照或注册登记证书号码。

5. 请填上股东拟授权委托的股份数目。

6. 本授权委托书请股东签署;如股东为法人单位,请加盖法人印章。

附件2:股东大会会议回执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度股东大会会回执

致: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贵公司”)

本人_____拟亲自/委托代理人_____,出席贵公司于2017年6月28日(星期三)北京时间9点在上海国际机场宾馆举行的贵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

姓名	
身份证号	
通讯地址	
联系电话	
股东帐号	
持股数量	

签署:_____

备注:

1. 请用正楷书写中文全名。

2. 个人股东,请附上身份证复印件和股票账户复印件;法人股东,请附上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票账户复印件及拟出席会议股东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

3. 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请附填写好的《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

附件3:参会交通路线图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地址:

上海国际机场宾馆二楼四季厅,位于上海市迎宾一路368号。

地铁路线:

可乘坐地铁10号线至虹桥机场1号航站楼站下车,步行约10分钟抵达。

公交路线:

可乘坐806路、807路至虹桥机场1号航站楼站下车,步行约10分钟抵达。

行车路线:

从延安高架路虹桥机场1号航站楼出口离开,沿迎宾一路直行约500米抵达。

证券代码:600115 证券简称:东方航空 公告编号:2017-034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4月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运营数据

	2017年4月预计完成数	2016年4月实际完成数	同比增长	2017年1-4月累计预计完成数	2016年1-4月累计实际完成数	同比增长
客运数据						
可用座公里(ASK)(百万)	18,053.37	16,384.13	10.2%	72,268.90	66,070.61	9.4%
-国内航线	11,187.96	10,345.50	8.1%	45,135.31	41,854.70	7.8%
-国际航线	6,372.86	5,577.12	14.3%	25,200.72	22,301.35	13.0%
-地区航线	492.55	461.51	6.7%	1,932.86	1,914.57	1.0%
客运人公里(RPK)(百万)	14,683.36	13,464.28	9.1%	58,948.77	53,401.05	10.4%
-国内航线	9,342.42	8,634.80	8.2%	37,460.03	34,089.02	9.9%
-国际航线	4,948.36	4,461.59	10.9%	19,976.11	17,831.93	12.0%
-地区航线	392.59	367.89	6.7%	1,512.62	1,480.10	2.2%
载运旅客人次(千)	8,922.53	8,360.66	6.7%	35,551.35	32,730.53	8.6%
-国内航线	7,476.25	6,910.85	8.2%	29,493.30	26,924.50	9.5%
-国际航线	1,157.00	1,177.64	-1.8%	4,933.19	4,704.03	4.9%
-地区航线	289.28	272.18	6.3%	1,124.86	1,102.01	2.1%
客座率(%)	81.33	82.18	-0.85pts	81.57	80.82	0.74pts
-国内航线	83.50	83.46	0.04pts	82.99	81.45	1.55pts
-国际航线	77.65	80.00	-2.35pts	79.27	79.96	-0.69pts
-地区航线	79.70	79.71	-0.01pts	78.26	77.31	0.95pts
货运数据						
可用货邮吨公里(AFTK)(百万)	569.85	510.88	11.5%	2,494.01	2,377.29	4.9%
-国内航线	191.29	179.96	6.3%	789.89	793.86	-0.5%
-国际航线	362.53	320.02	13.3%	1,632.31	1,520.27	7.4%
-地区航线	16.04	10.89	47.3%	71.82	63.15	13.7%
货邮载运吨公里(RFTK)(百万)	206.96	179.96	15.0%	963.78	902.56	6.8%
-国内航线	69.96	71.33	-1.9%	296.38	296.34	-3.4%
-国际航线	134.15	106.22	26.3%	659.00	588.37	12.0%
-地区航线	2.84	2.41	17.8%	18.40	17.85	3.1%
货邮载运量(公斤)(百万)	71.62	69.83	2.6%	321.70	320.61	0.3%
-国内航线	50.63	51.66	-2.0%	208.15	215.40	-3.4%
-国际航线	18.61	16.09	15.6%	98.26	90.32	8.8%
-地区航线	2.39	2.08	14.8%	15.29	14.89	2.7%
货邮载运率(%)	36.32	35.23	1.09pts	38.64	37.97	0.68pts
-国内航线	36.58	39.64	-3.06pts	36.26	37.33	-1.07pts
-国际航线	37.00	33.19	3.81pts	40.37	38.70	1.67pts
-地区航线	17.72	22.16	-4.44pts	25.62	28.27	-2.65pts
综合数据						
可用吨公里(ATK)(百万)	2,194.66	1,985.45	10.5%	8,998.22	8,323.64	8.1%
-国内航线	1,198.20	1,111.06	7.8%	4,852.07	4,560.79	6.4%
-国际航线	936.09	821.97	13.9%	3,900.38	3,527.40	10.6%
-地区航线	60.37	52.42	15.2%	245.77	235.46	4.4%
收入吨公里(RTK)(百万)	1,513.24	1,380.37	9.6%	6,180.68	5,630.38	9.8%
-国内航线	902.32	842.32	7.1%	3,606.16	3,321.31	8.6%
-国际航线	573.35	502.91	14.0%	2,422.75	2,160.78	12.1%
-地区航线	37.56	35.13	6.9%	151.77	148.29	2.3%
综合载运率(%)	68.95	69.52	-0.57pts	68.69	67.64	1.04pts
-国内航线	75.31	75.81	-0.51pts	74.32	72.82	1.50pts
-国际航线	61.25	61.18	0.07pts	62.12	61.26	0.86pts
-地区航线	62.23	67.02	-4.80pts	61.75	62.98	-1.23pts

注:

1.因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17年2月初完成向控股股东中国东方航空集团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东方航空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航产投”)转让东方航空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航物流”)100%股权,自2017年2月起公司当月及以后月度的货运及综合月度数据将不再包含全货机货运数据,仅为客机腹舱货运数据;去年同期数据亦不再包含全货机货运数据,调整为可比口径。

2.指标定义请参见公司最新年度报告或中期报告。

二、飞机机队

2017年4月,公司引进7架飞机(1架B777-300ER飞机、2架A320飞机、2架A321飞机和2架B737-800飞机),退出9架飞机(2架B737-800飞机和1架B737-700飞机)。

因公司于2017年2月初完成向东航产投转让东航物流100%股权,公司机队数据不再包含东航物流下属控股子公司中货航运营的货机数据。截至2017年4月末,公司飞机机队情况如下:

单位:架

序号	机型	自有	融资租赁	经营租赁	小计
宽体客机		28	36	10	74
1	B777-300ER	9	8	-	17
2	B767	6	-	-	6
3	A330-200	12	18	3	33
4	A330-300	1	10	7	18
窄体客机		191	193	119	503
5	B737-700	37	18	5	60
6	B737-800	37	59	74	170
7	A319	9	24	3	36
8	A320	74	56	37	167
9	A321	34	36	-	70
合计		219	229	129	577

三、经营数据简要说明

客运方面,2017年4月公司客运运力投入(按可用座公里计)同比上升10.2%;旅客周转量(按客运人公里计)同比上升9.1%;客座率为81.33%,同比下降0.85个百分点。

货运方面,2017年4月公司货运运力投入(按可用货邮吨公里计)同比上升11.5%;货邮周转量(按货邮载运吨公里计)同比上升15.0%;货邮载运率为36.32%,同比上升1.09个百分点。

2017年4月,公司新开西安—冲绳、北京南苑—盐城和北京南苑—合肥—汕头航线。

四、风险提示

公司董事会谨此提醒投资者,上述经营数据根据公司内部资料汇总编制而成,未经审计,存在调整的可能性。上述经营数据可能与相关期间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公司保留根据审计结果及实际情况调整经营数据的权利。公司披露的月度经营数据仅作为初步及阶段性数据供投资者参考,投资者应注意不恰当信赖或使用以上信息可能造成投资风险。

以上数据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香港联合证券交易所网站(www.hkex.com.hk)和公司网站投资者关系栏目(www.ceair.com)上发布。

特此公告。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二日

关于华商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变更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7年5月13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商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华商现金增利货币
基金主代码	630012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指导意见》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解聘基金经理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李丹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刘晓晨

2.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刘晓晨
离任原因	工作需要
离任日期	2017-05-12
是否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	不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继续担任华商信用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和华商丰利增强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是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注销手续	-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截至本公告发布日,上述人员均未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上述事项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并报中国证监会北京监管局备案。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5月13日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调整停牌股票估值方法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08]38号)、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中基协发[2013]13号)等有关规定,为合理确定停牌股票的公允价值,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托管行协商一致,决定自2017年5月12日起对本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的停牌股票“郑煤机(601717)” 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待停牌股票复牌且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之日起,恢复采用当日收盘价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hs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700-8880、010-58573300咨询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5月13日

证券代码:600436 证券简称:片仔癀 公告编号:2017- 032

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7年5月12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上街1号片仔癀大厦24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59,284,899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9.5515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长刘建顺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大会采用网络投票和现场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11人,出席7人,公司董事林柳强先生、陈东先生、独立董事郑学军先生、林兢女士因公务繁忙未能出席此次会议;

2、 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2人,监事张伟成先生、游贺根先生、何建国先生因公务繁忙未能出席此次会议;

3、 董事会秘书陈金城先生出席本次会议;副总陈建铭先生,总工程师洪绯女士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修改公司章程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59,283,499	99.9996	0	0	1400	0.0004

(二)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就通知中列明的审议事项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

1、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59283499股,反对0股,弃权1400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股东(含网络投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6%,超过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中瑞律师事务所

律师:许军利、殷庆莉

2、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的资格、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若干规定》、《网络投票细则》、公司现行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召集人的资格、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5月13日

股票代码:000962 股票简称:东方钽业 公告编号:2017-025号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二十四次

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定于2017年5月26日(星期五)14:30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已于2017年4月19日发出《关于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7-024)。

2017年5月12日,公司董事会接到公司控股股东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书面提交的《关于提名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的函》,提名选举王凡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时止。王凡女士简历如下:

王凡女士,汉族,1977年4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学位,律师。2000年毕业于西北政法大学法律系民商法专业,2003年毕业于英国谢菲尔德大学国际商法及欧洲法专业硕士研究生(LL.M)。

曾经任职于中国工商银行陕西省分行营业部、陕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自2006年起加入北京观韬(西安)律师事务所,主要从事私募股权、资本市场与国际投融资等相关法律事务。目前主要负责观韬西安办公室境内公司证券及国际投融资业务。

现未持有本公司的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它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

王凡女士已于2017年5月9日至2017年5月11日在北京参加了由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企业培训中心举办的第82期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培训班,并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 2 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公告临时议案的内容。中色(宁夏)东方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201,916,8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5.80%,且其提案内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上述临时提案提交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补充仅对所涉及的上述议案进行调整,不影响会议通知的其他内容。现将补充调整后的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本次股东大会是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董事会召集召开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7年5月26日(星期五)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17年5月25日—2017年5月26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7年5月26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7年5月25日15:00至2017年5月26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及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出席会议对象:

(1)截止股权登记日2017年5月22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附后)。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本次股东大会见证律师。

7、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宁夏石嘴山市大武口区冶金路119号东方钽业办公楼二楼会议室

8、提示性公告:公司将于2017年5月23日就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发布提示性公告。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1、关于独立董事津贴标准及费用的议案

议案2、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2.00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1选举李春光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2选举钟景明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3选举陈林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4选举赵文通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5选举姜滨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6选举尹文新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00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01选举何雁明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02选举李耀忠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03选举王凡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本次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采用累积投票制,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议案3、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采用累计投票制)

4.00选举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4.01选举马晓明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4.02选举牛正刚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4.03选举柴慧萍女士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上述审议的议案内容详见2017年4月19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刊登的公司六届二十四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及六届十五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的内容。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独立董事津贴标准及费用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提案2,3,4为等额选举	
2.00	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应选人数(6)人
2.01	选举李春光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2	选举钟景明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3	选举陈林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4	选举赵文通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5	选举姜滨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6	选举尹文新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0	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应选人数(3)人
3.01	选举何雁明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2	选举李耀忠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3	选举王凡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4.00	选举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应选人数(3)人
4.01	选举马晓明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
4.02	选举牛正刚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
4.03	选举柴慧萍女士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

四、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股东帐户卡登记,授权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授权人股东帐户卡登记,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传真方式进行登记。

2、登记时间:2017年5月23日-2017年5月24日,上午8:00-12:00,下午14:30-18:30

3、登记地点:宁夏石嘴山市冶金路公司证券部

4、联系办法:

联系人:叶照贯、党丽萍

电话:0952-2098563

传真:0952-2098562

邮编:753000

五、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2016年5月9日开始实施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16年修订)》,本次股东大会将采取新的网络投票流程,详见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六、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的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2、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会议的进程另行通知。

七、备查文件

1、公司六届二十四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2、公司六届十五次监事会会议决议。

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5月13日

附: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进行表决。若委托人没有对表决权的形式、方式做出具体指示,受托人可行使酌情裁量权,以其认为适当的方式投票同意、反对或弃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独立董事津贴标准及费用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提案2,3,4为等额选举				
2.00	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应选人数(6)人			
2.01	选举李春光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2	选举钟景明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3	选举陈林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4	选举赵文通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5	选举姜滨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6	选举尹文新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00	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应选人数(3)人			
3.01	选举何雁明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2	选举李耀忠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3	选举王凡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4.00	选举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应选人数(3)人			
4.01	选举马晓明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			
4.02	选举牛正刚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			
4.03	选举柴慧萍女士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			

委托人(签字):

身份证号(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书有效期限: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

签署日期:2017年 月 日

附注:

1、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962

2、投票简称:东方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表三: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1)选举非独立董事(如议案2.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6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

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6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在6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2)选举独立董事(如议案3.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选举监事(如议案4.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在3位监事候选人中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所投人数不得超过3位。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7年5月26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7年5月25日15:00,结束时间为2017年5月26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